

证券代码：300290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6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 2023 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河南信产数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产数创）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提名冯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产数创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8 亿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20.01%。董事会认为：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原通知中列明的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

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31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 2024 年 5 月 2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其他本公司邀请的人员。

7、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中原数字经济产业园 9 号楼黄河大厦 2 楼会议室。

8、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7 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计投票提案，其编码示例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关于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00	关于提名冯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 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8.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以上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议案 6 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在 2024 年 5 月 29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联系方式：

- (1) 联系人：张强、周原
- (2) 联系电话：024-22851050
- (3) 传真：024-22851050
- (4) 联系地址：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7 甲 3 号
- (5) 邮编：110027
- (6) Email:zqtz@bringspring.com

6、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日

-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附件二：《202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 附件三：《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290”，投票简称为“荣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累积投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31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逐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关于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00	关于提名冯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8.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_____

（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三：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